**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采 购 人：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DJ-2024051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_Toc51163358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_Toc511633586)

[第三章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1](#_Toc511633587)9

[第四章合同格式 2](#_Toc511633588)0

[第五章投标文件部分格式](#_Toc511633589) 25

[第六章评审细则](#_Toc511633590) 40

# 招标公告

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并对此有兴趣的投标人前来购买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一、 采购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内容、要求：**

1、项目名称：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2、建设地点：长沙壹廷

3、规模：1861666.38元

4、工期：45个日历日

5、招标内容：本项目规划长沙壹庭权属的停车场安装充电桩，安装120kW直流充电桩（双枪快充）10台，配套建设低压设备、监控系统、消防器具、照明系统、网络系统及安全预警系统等站场配套设施。

**二、对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1.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且应当符合有关的规定，即：

1.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1.1.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1.3.1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1.1.3.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复印件。

1.1.4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5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行为记录；

1.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2.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2、拟任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同类职务；

2.3、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最近一个月内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中无重大失信等被禁止投标记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加盖公章）

2.4、投标人承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等近三年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及招标单位内党政纪处分决定书中，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工作人员无行贿记录，如经查实存在行贿行为的，招标方将有权将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实施禁入措施；

2.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天眼查或企查查、企信宝等查询截图）；

2.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本次招标现场购买招标文件（购买地点：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2、有意向的投标人须执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前来的执本人身份证原件 ，授权委托人前来的执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前来购买标书。报名资料包含以下内容:(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投标报名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3)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的个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400元/本。

4、报名及招标文件提供期限：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7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3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3、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盖章并密封。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

**五、公告媒体：**

本公告在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ngtjt.cn/）发布。

**六、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公司名称：**

招标人名称：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永济大道临港高新产业园5栋二层

招标人代表：黄先生

联系方式：1807305507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3372087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 --- |
| 1 | 招标人 | 招标人名称：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永济大道临港高新产业园5栋二层  招标人代表：黄先生  联系方式：1807305507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337208715 |
| 3 | 采购项目 | 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
| 4 | 项目预算 | 最高限价1861666.38元，报价都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
| 5 | 实施地点 | 招标人指定地点。 |
| 6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7 | 出资比例 | 100% |
| 8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9 | 招标范围 | 具体招标范围及详细招标清单详见第三章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
| 10 | 实施周期 | 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规范相关要求 |
| 11 | 质量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规范相关要求 |
| 12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1.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且应当符合有关的规定，即：  1.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1.1.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1.3.1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1.1.3.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近三个月中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复印件。  1.1.4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5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行为记录；  1.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2.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2、拟任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同类职务；  2.3、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最近一个月内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中无重大失信等被禁止投标记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加盖公章）  2.4、投标人承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等近三年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及招标单位内党政纪处分决定书中，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工作人员无行贿记录，如经查实存在行贿行为的，招标方将有权将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实施禁入措施；  2.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天眼查或企查查、企信宝等查询截图）；  2.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3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4 | 踏勘现场 |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进行踏勘现场 |
| 15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截止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10 天前  投标人的提问方式：以书面纸质版递交 |
| 16 |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 |
| 17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无 |
| 18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 |
| 19 |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 20 |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 | 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7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
| 21 | 备选方案 | 不接受 |
| 22 |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
| 23 | 投标文件份数 | **纸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U盘一份  投标文件封面上明确写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内容如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 24 | 装订要求 | 1、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提倡双面打印。  2、开标一览表须另单独密封一份,并在小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
| 25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采购人：  委托代理编号：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
| 26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 2024年3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27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3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28 |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 投标地点：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
| 29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30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 |
| 31 | 评审原则 | 综合评分法 |
| 32 | 工期 | 45日历天 |
| 33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含业主评委一名）。 |
| 34 | 指定的媒体 |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ngtjt.cn/） |
| 35 | 样品提供的规定 | / |
| 36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代理服务费5000元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币种：人民币）  评标费按湘发改公管〔2021〕963号文件收取。 |
| 37 | 开标到场人员要求 | 法定代表人投标的开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如果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投标的，开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 38 | 无效投标的规定 |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或投标保函出证机构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联合体没有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或未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或联合体牵头方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款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的；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5）不具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款规定资格要求的；  （6）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7）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但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6.3款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8）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9）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
| 39 | 废标的规定 |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 31 | 其他 | 结算方式按合同规定，按合同结算。 |

二、投标人须知

**1.1 定义**

1.1.1 “招标人”系指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 “代理机构”系指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3 “投标人”系指参加开标会议并响应招标人要约邀请的投标人。

1.1.4 “招标文件”系指本文件，即招标人的要约邀请。

1.1.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作出的针对本项目的承诺。

1.1.6 “中标人”系指递交的投标文件被招标人接受并作出承诺的投标人。

**1.2 项目概况**

1.2.1本项目为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1.2.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3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3.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范围、实施周期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实施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1投标人必须具备前附表所要求的资格。

1.5.2为具有被授予合同的资格，投标人应提供令招标人满意的资格文件，以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所要求资格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投标人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若对以上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费用承担**

1.6.1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负，招标人及代理单位不负任何责任。所递交的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均不予退还。

1.6.2投标人考察现场后，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招标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条件，相关费用自行承担。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踏勘现场**

1.10.1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要的相关资料。

1.10.2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期间应注意现场考察人员的人身安全，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在踏勘现场期间严格遵守招标人的管理制度，并承担由投标人原因给现场造成的损失。

1.10.3 投标人对勘察现场所产生的一切推测和理解，招标人概不负责。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细则。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规定的格式提交（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澄清文件的规定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3.2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发布更正公告，不足十五日，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各部分的内容如下：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清单分项报价表

5）偏离表

6）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7）无不良行为承诺书

8）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0）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11）投标人资质证书以及其他资质

12）技术方案及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报价**：本次报价为**一次性公开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3.2.2招标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2.3 投标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3.2.4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3.2.5货币：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6招标代理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中标人须依照国家相关取费标准向代理单位交纳招标代理费。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4.3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投标人应提交满足第一章第二款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5.2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5.3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投标人制造或拥有的,则应当提供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1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建议投标单位自备壹份投标文件，以便评标时澄清问题）；投标文件封面上明确写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正本和副本内容如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装订要求：1、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提倡双面打印。2、开标一览表须另单独密封一份,并在小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商务技术文件正副本一起密封。副本份数见**招标文件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2.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在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处盖投标单位行政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行政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4.1.3.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4.1.4.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另外在准备一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 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随同正副本一并递交，未递交的以正本内开标一览表或分项价格表为准，二者均未提供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6.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按公开开标流程进行开标：

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及样品完成签到等流程，招标人唱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评标内容的保密**

(1)开标会议开始后，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招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投标资格。

**6.3.2评审的标准和方法如下：**

初审：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评审详见第六章“评审细则”

详细评审：

按照详见第六章“评审细则”，由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鉴定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书进行评审，并对每家的投标人的进行打分，同一投标人所有的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定名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

**6.5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6.5.1开标会议开始后，经招标人初步审查符合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6.5.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报价。

**6.6错误的修正**

6.6.1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审委员会依据规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根据政府采购采购管理规定不再进行招标，采用其他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以下情形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4）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5）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6）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以下情形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投标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时间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应当予以驳回；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进行投诉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 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1. **项目名称**

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1. **项目位置**

长沙壹廷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规划长沙壹庭权属的停车场安装充电桩，安装120kW直流充电桩（双枪快充）10台，配套建设低压设备、监控系统、消防器具、照明系统、网络系统及安全预警系统等站场配套设施。

1. **承包方式**

总承包

1. **质量标准**

合格

1. **工程保修**

按施工合同约定

**七、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册）

#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长沙壹廷**

**新能源充电站配套项目**

**施工合同**

**甲 方：**

**乙 方：**

**合同签订地：湖南省岳阳市**

**二０二四年 月**

甲方：

乙方：

根据政府采购结果，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由 中标，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1.2 建设地点：长沙壹廷；

1.3 工程承包范围：负责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的施工建设，具体以施工图纸和中标预算清单为准。

二、合同期限

2.1开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2.2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2.3合同工期： 45 日（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2.4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三、质量标准

3.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工程满足验收标准；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4.1合同金额： 元（大写： ），包括所有相关费用。最终费用以财政结算审计为准。

4.2工程款支付：施工过程中按月支付进度款，比例为已完工程的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内已完工程的75%，完成结算终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7%，余款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

4.3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4清单外新增工程量经甲方核定后现场签证计量或进行设计变更，在施工过程中完成变更、签证手续和施工任务后费用按投标人的综合下浮比例下浮后评审确定，支付方式按合同条款4.2执行；

4.5非司法部门的文书要求，工程款只能向以乙方为户名的银行账号拨付，不接受其他任何形式的委托付款。

五、履约担保

无。

六、工程变更

6.1甲方有权对本项目进行优化设计，乙方配合执行，如因设计缺陷、漏项、现场协调施工等原因需要变更的，经发包人批准后同意实施；

6.2工程变更严格按照甲方【港投发（2020）50号】《工程变更、签证管理办法》等现行管理制度执行，在施工期内（竣工验收通过之前），如有新制度，按新制度执行；

6.3对于经甲方确认招标清单中错漏项的，可以进行变更（单价问题除外），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清单错漏项梳理和变更申请发起工作，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的将不再受理，结算不予增加；

6.4对于经甲方确认工程量清单中错漏项的，可以进行设计变更，变更部分的计价，变更程序完成后以工程量清单财评预算综合单价为基础进行计量支付；

6.5严禁先施工后补办变更手续，否则，甲方有权对变更内容不予认可，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6.6人工、材料调差，本项目施工周期短，不予进行人工、材料调差。

七、竣工验收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电动汽车充电站国家标准，充电桩国标GB/T39752-2021《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安全要求及试验规范》执行和甲方【港投发（2020）54号】《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等现行管理制度执行，在施工期内（竣工验收通过之前），如有新制度，按新制度执行。

八、竣工结算

8.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30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一式三份的竣工结算报告，竣工结算清单须采用广联达软件编制；

8.2工程竣工结算按甲方【港投发（2020）49号】《工程预（结）算评审管理办法》等现行管理制度执行，在施工期内（竣工验收通过之前），如有新制度，按新制度执行；

8.3乙方结算报审有如下行为的，视为违约，违约责任如下：经审定的结算金额与送审结算书金额误差超过15%以上时，按超过15%以上部分审减额计算的评审费由乙方承担，并同时处以该评审费1-8倍的违约金 。经审计发现的巧立名目、弄虚作假、虚报冒领造成的审减额，处以对应结算送审金额1%-20%的违约金。

九、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在缺陷责任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出现重大质量问题而返修的，由乙方修复，缺陷责任期从返修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0.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0.1.1甲方有权对乙方质量、安全、费用、进度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

10.1.2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资料，施工现场如存在阻工现象，甲方有义务进行协调，并协助乙方办理临建场地、办公临建、生活临建、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等工作。

10.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0.2.1乙方施工过程中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按图施工；

10.2.2乙方必须采用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保护场地内行人与第三者安全,其费用应考虑到报价中；乙方未按照规定认真执行，发生纠纷甚至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10.2.3乙方应按照甲方《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缴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乙方应按照规定实施农民工劳动用工实名制管理，与所雇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并配备劳资专管员，按实编制工资支付表。乙方应依据农民工实名制按实按月申报农民工工资工程量，并按月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如果乙方不能按约支付民工工资、材料供应商等单位的材料款造成上访、阻工、影响工程进度等，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果非甲方原因出现闹事、农民工上访等现象，将视情况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将施工单位记入甲方的黑名单；

10.2.4乙方须接受甲方的制度管理，按合同工期完成项目建设，否则甲方有权按公司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处罚。

十一、违约责任

11.1因甲方原因未能及时审批确定施工方案时，工期相应顺延；

11.2因甲方其他原因造成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的，乙方可向发包人书面提出工程顺延及补偿窝工费等损失，工期顺延的时间及窝工费等损失的数额，发包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湖南城陵矶新港区规定最终审定；

11.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建设工期延长，未按本合同要求在约定期限内完工的，每拖延一天支付违约金1000元，作为乙方赔偿发包人因延长工期造成的经济损失；

11.4如果因乙方原因不能继续完成本工程，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对前期工程款进行结算，同时另选施工单位完成本工程，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11.5如乙方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要求，甲方责成乙方整改，所需费用由乙方支付，整改增加的费用不计入工程造价，由乙方自行承担，因此造成工期延期的，由乙方按本协议的约定承担延期的违约金。

十二、 争议和裁决

12.1对合同引起的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不能达成一致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它

13.1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签章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4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税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4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本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目录，编排在投标文件的第一页。

|  |  |  |
| --- | --- | --- |
| **序号** | **投 标 资 料 名 称** | **页 码** |
| 1 | 开标一览表 |  |
| 2 | 投标函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4 | 清单分项报价表 |  |
| 5 | 偏离表 |  |
| 6 | 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  |
| 7 | 无不良行为承诺书 |  |
| 8 |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  |
| 9 |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
| 10 |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
| 11 | 投标人资质证书以及其他资质 |  |
| 12 | 技术方案及其他资料 |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_\_\_\_\_\_\_**

**投标人**：**\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附件1**

##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货币计量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工期** |
| **1**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2、投标人应严格按该表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如有错报、漏报，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

**附件2**

## 投 标 函

致：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列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U盘一份：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清单分项报价表

5、偏离表

6、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7、无不良行为承诺书

8、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0、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11、投标人资质证书以及其他资质

12、技术方案及其他资料

在此，签字代表声明如下：

1、根据《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我方审核报价为：（小写），（大写）承接此项目。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插入编号] [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日。

4、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方承诺，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甲方的附属机构。

6、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地址 ）的（ 公司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在单位及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本授权书不得转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清单分项报价表**

**附件5 偏离表**

附件5.1技术规格偏离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此表可以相同格式扩展。标注\*项为必须满足项目，不可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附件5.2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此表可以相同格式扩展。标注\*项为必须满足项目，不可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附件6 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签订时间 | 用户单位 | 合同内容 | 合同金额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注：附业绩合同复印件，提交原件验证。

**附件7**

**无不良行为承诺书**

我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三年内没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没有被政府职能部门通报的不良行为记录。

我公司珍惜公司声誉，没有因腐败或欺诈行为而仍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记录。

我公司参与此招标项目的员工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五年内没有司法机关或纪律监察机关已书面认定的行贿受贿记录。

近三年（2021年-2024年）未发生被国家认监委进行处罚的情况（含单位和个人）。

近三年（2021年—2024年）没有为国家特重大质量、安全事故企业颁发过认证证书。

我公司对上述内容的补充说明：

我公司承诺，如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没有充分披露公司本承诺书中所述的相关负面信息，视同弄虚作假，我公司自愿接受招标人做出的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已签署的合同的处理决定，绝不提出任何异议、绝不向招标人主张任何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授权人代表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共建和+生态圈，提高“信商”指数，我方郑重承诺，与贵公司不存在有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1、遵纪守法，不触底线，公平公正参与竞争。我方提供的各种证照真实、合法、齐全、有效，单位、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项目经理三年内无刑事犯罪记录，无因招投标活动受过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违法犯罪记录；坚决抵制围标串标、恶意投诉、买卖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2、诚实守信，不端不装，优质高效履行合同。一旦中标，我方将严格遵守采购文件的约定，不附加条件,及时商谈、签约、履约，不短斤少两、以次充好，不偷工减料、虚报冒领；变更规范、合理，交接事实清楚、单据完备。

3、自我管理，知行合一，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坚持“五大发展理念”，始终为用户着想，维护同业形象，自觉接受监管，维护和谐稳定。

特别声明：如发现我方有违上述条款，任何时候我方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放弃中标(中选、合作)资格，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按合同违约责任的顶格处罚；贵公司可单方终止合同并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拒绝我方参加贵公司今后任何采购活动。

专此承诺。

承诺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随“投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

**附件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日期:

致：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国内公开招标项目中如果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中标金额为：（金额及币别）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向贵方交纳中标服务费（金额及币别）。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承诺方盖章：

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黄金街桃源新村北栋二楼201号102室

联系电话：13337208715

**附件10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湖南东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招标编号：）投标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时请划入下列账户（必须与汇款帐户一致，否则不予办理）：

|  |  |  |  |
| --- | --- | --- | --- |
| 收款单位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汇入地点 |  |
| 账　号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若因账户信息有误或未及时将账户信息变更通知贵方，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本项目不作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11 投标人资质证书以及其他资质**

**附件12 施工组织设计及其他资料**

《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文件应包括的内容（不限于以下内容、可自行增减，格式自拟）：

1. 工程概况
2. 编制依据
3. 施工平面布置
4. 工程进度计划
5. 资源配置计划
6.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7.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8. 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9. 应急管理预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 第六章 评审细则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综合评估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议的主要内容是：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商务、技术、投标报价进行评议。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凡投标人不符合资质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方案予以废标，不进入综合评估法范围。

二、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系统地进行初步评审和比较，确定不合格投标人和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名单。

1.1、资格性检查是评标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认定符合性检查合格，确定可以进入下一步评审的投标人。

2、澄清有关问题：对招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当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本项目具有竞争性，依据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可以对本项目继续进行评议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5、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招标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原则：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一）初步评审**

**1、资格性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  |  |
| 1 | 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证明） |  |  |  |
| 3 | 营业执照副本（提供原件） |  |  |  |
| 4 | 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或入湘施工登记证（处于有效期内）（仅省外企业提供） |  |  |  |
| 5 | 资质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提供原件） |  |  |  |
| 6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Ｂ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原件） |  |  |  |
| 7 |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提供原件） |  |  |  |
| 8 | 拟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公司职工，提供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提供原件） |  |  |  |
| 9 |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证书（提供原件） |  |  |  |
| 10 |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截图 |  |  |  |
| 11 | 投标人承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等近三年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及招标单位内党政纪处分决定书中，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工作人员无行贿记录，如经查实存在行贿行为的，招标方将有权将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实施禁入措施（提供网上截图） |  |  |  |
| 12 | 提供天眼查或企查查、企信宝等查询截图（提供能体现公司股权分配、主要人员、股东信息、企业关系等相关信息）（提供网上截图） |  |  |  |
| 13 | 结论 |  |  |  |

**注：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未提供原件的作废标处理**

有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不合格投标人：（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的；串通投标的；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2）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3）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的；（4）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或者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瑕疵的；投标人不能提供合法的、真实的材料证明其为合格投标人的；（5）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不能满足法律法规资格性规定的。（6）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轮评议。

**评委签字：**

**2、形式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投标人 | 完整性 | | 实质性响应 | | | 结论 |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投标文件的格式 | 报价范围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主要指标，对这些条款的任何偏离将导致废标；）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条款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注：有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不合格投标人：

（1）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

（2）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其它未能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条件和要求的；

（4）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轮评议。

**评委签字：**

1.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招标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页次 |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 | 对同类问题  表述不一致 |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 结论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注：（1）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轮评议。

**评委签字**：

1. **评分标准：评标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价格指标（30分）** | | 30分 | 计算公式详见附表 | | |
| **商务得分（20分）**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商务得分 （20分）** | 施工类似业绩 | 15分 | 投标人2021年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有1个的得5分，最多得15分。 |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原件不计分） | |
| 企业认证 | 5分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CNAS”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OS 45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每提供一个计2分，最多得5分。 | 提供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 **技术得分（50分）**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技术得分**  **（50分）**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完全满足要求的计10-7分，良好的计6-3分，一般的计2-1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完全满足要求的计8-6分，良好的计5-3分，一般的计2-1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 |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优的计8-6分，良好的计5-3分，一般的计2-1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优的计8-6分，良好的计5-3分，一般的计2-1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 团队构成及职责分工 | 8分 | 团队构成及职责分工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优的计8-6分，良好的计5-3分，一般的计2-1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 | 团队构成及职责分工 |
| 售后服务响应情况 | 8分 | 售后服务响应情况及时、高效，优的计8-6分，良好的计5-3分，一般的计2-1分 | | 售后服务响应情况 |
| 合计 | | 100分 |  | |  |

**注：以上“2021年至今”指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之日前一天截止**

**投标报价评审计分表（3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项目** | | **评分标准** | | | |
| 1 | | 评标价(算术修正后)＞基准价 | | 从0开始每升1%减1分，即100-1\*100X2 | | | |
| 2 | | 评标价(算术修正后)=基准价 | | 100分 | | | |
| 3 | | 评标价(算术修正后)＜基准价 | | 从0开始每降1%加1分，即100+1\*100X2 最多加5分 | | | |
| 投标人名称 | | 投标报价 | 最终投标价 | 基准价 | X2值 | 价格权重 | 投标报价得分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对投标报价的调整记录(算术修正)： | | | | | | | |

备注：1、投标报价得分：评分标准计算结果×价格权重。

2、评标基准价

A1、A2、……An 分别为进入基准价计算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算术修正后); N为进入基准价计算的投标人投标报价的个数。

3、投标报价的偏差率(X2，绝对值)×100%的绝对值

4、最终投标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百分比亦然），小数点后第3位采取4舍5入。

5、计算基准价的投标报价的条件为：（1）投标人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投标人；（2）当投标报价的最低价≤0.8×投标报价的次低价的，该最低价不参与计算基准价且价格报价部分不计分；当投标报价的最高价≥1.2×投标报价的次高价的，该最高价不参与计算基准价且价格报价部分不计分。

**评委签字：**

**3、综合得分**

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公司实力评分、技术服务方案评分和投标报价评分共三个部分的得分进行汇总，得到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汇总计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委编号 |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 | | | |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合计 |  |  |  |  |  |
| 平均 |  |  |  |  |  |
| 投标人排序 |  |  |  |  |  |

**计算规则：**

1、计算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为进入计算加权算术平均的投标报价时，保留2位小数；评分计算保留2位小数（百分比亦取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一个计分内容有2个或2个以上计分的单项评分视为无效分。

评委签字：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  |  |
| --- | --- | --- |
| 排序 | 中标候选人 | 采用综合评估法得分情况 |
| 第一名 |  |  |
| 第二名 |  |  |
| 第三名 |  |  |

**评委签字：**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ZCXNY2024-XXX

项目名称：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

**XXX公司：**

长沙壹廷充电站项目于2024年 月 日，在 开标，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范围：**

XXXXXXXX...

**中标价：**（大写）： ；

　　　　（小写）： 元。

**工期：** 天（日历天）。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3天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湖南中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 月 日**